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收购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证券简称:岭南园林;证券代码:002717)2016年2月25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2016年3月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2016年3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公司初步确认本次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涉及标的所属文化创意行业,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0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

目前,公司及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及评估机构等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包括尽职调查、方案论证、审计及评估等,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从2016年3月17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本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